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115 學年度服務區學校教師增能研習計畫(二)

一、 依據：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1836號函辦理。

（二）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7月6日高市教中字第11535085400號函辦理。

（三） 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15學年度計畫辦理。

二、 目的：

（一）透過科技推動學校社群活動，共同開發課程教學模組，推廣科技領域教學。

（二）推動科技領域教師展能，深化教學專業與技能，引發學生學習動機與激發創造能力，提升學生學習成就感。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及科技輔導中心。

四、主辦單位：路竹、前峰、陽明、大樹科技中心合辦

五、研習活動：

（一）旋翼(足球)無人機(國中場)（課程代碼：5697714）

1. 研習時間：115年10月17日（星期六）09：30-11：50

2. 研習地點：大榮中學無人機教室

(二)旋翼(足球)無人機(國小場)（課程代碼：5697717）

1. 研習時間：115年10月17日（星期六）13：30-15：50

2. 研習地點：大榮中學無人機教室

六、參加對象：國中小教師(路竹、前峰、陽明、大樹科技中心服務區學校優先)

七、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inservice.edu.tw/）報名。

八、注意事項：

（一）建議參加實體研習人員於研習期間自主配戴口罩；建議有發燒、呼吸症狀者（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請勿報名參加研習活動。

（二）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人員，倘未能出席者需於開課前三天事先告知，以利備取名額遞補。

（三）為推展環境教育與落實友善地球行為，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九、完成研習者，依規定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十、研習相關事宜請聯絡本中心鍾小姐 07-6265568#521。

十一、經費來源：由「115 學年度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經費支應。

十二、獎勵：辦理研習完成後，相關人員依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115 學年度服務區學校教師增能研習(二)課程內容

日期	研習名稱	課程內容	講師
115/10/17（六） 09:30-11:50	旋翼(足球)無人機(國中場) (地點：大榮中學)	1. 無人機產業應用說明 2. 無人機飛行原理、飛控基本概念與安全規範 3. 無人機足球賽事規則 4. 無人機足球對抗賽操控體驗	大榮中學 謝明奇主任
115/10/17（六） 13:30-15:50	旋翼(足球)無人機(國小場) (地點：大榮中學)	1. 無人機產業應用說明 2. 無人機飛行原理、飛控基本概念與安全規範 3. 無人機足球賽事規則 4. 無人機足球對抗賽操控體驗	大榮中學 謝明奇主任